

证券代码：000665

证券简称：湖北广电

公告编号：2019-045

转债代码：127007

转债简称：湖广转债

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腾讯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为协议各方合作的指导性文件，对合作内容、合作方式、运行方式等进行了原则性约定，有关各项目合作，需要各方共同推进或签订补充协议进行实施，其合作进度和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本协议后续进展情况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合作期限为3年。预计随着项目的商用推广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，影响程度需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。

3、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的情况。

一、协议签署概况

2019年8月15日，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湖北广电”或“公司”）与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腾讯公司”）在武汉签署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，双方本着优势互补、资源共享、互惠互利、共同发展的原则，推进“互联网+智慧广电”，构建智慧城市，双方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，实现广电网络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最大化。本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有效期为三年，

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，暂不涉及具体金额，无需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后续涉及具体的投资金额，公司将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。

二、协议合作对方情况介绍

公司名称：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马化腾

注册资本：6500 万元人民币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高新南一路飞亚达大厦 5-10 楼

经营范围：计算机软、硬件的设计、技术开发、销售（不含专营、专控、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）；数据库及计算机网络服务；国内商业、物资供销业（不含专营、专控、专卖商品）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（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，并按许可证 B2-20090028 号文办）；信息服务业务（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，并按许可证粤 B2-20090059 号文办）；从事广告业务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等级的，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）；网络游戏出版运营（凭有效的新出网证（粤）字 010 号互联网出版许可证经营）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。

腾讯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协议履行不构成关联交易；腾讯公司具备履约能力。

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云服务

双方在云服务方面进行合作。双方在云服务领域展开合作，建设“广电云”，助力湖北广电建设高效稳定的运营管理系统，并拓展政企行业市场。在同等商务条件及技术条件下，湖北广电优先考虑在业务中使用腾讯服务，包括但不限于基础云资源、云管平台、混合云解决方案等。

（二）视频内容

双方在视频内容方面进行合作。湖北广电在本地拥有强大的网络资源和用户覆盖，腾讯在视频市场积极探索，有丰富的视频内容和运营经验积累，双方在视频内容领域积极合作。

（三）宽带加速

双方在广电宽带业务上进行合作，湖北广电拥有良好的区位优势，腾讯拥有海量的互联网优质资源，秉承去出口化的理念，采用专线方式实现双方互联，建立内容运营中心，提供静态内容、动态内容、游戏等加速和优化服务，有针对性的改善广电宽带的服务效果。

（四）AI 及大数据

双方在 AI 及大数据方面进行合作，腾讯为湖北广电用户提供大数据方案，发挥内部外部数据整合优势，构建完整的“云、管、端”产业链，为湖北广电的运营决策提供数据支持，提升运营效率，助力湖北广电“融媒体化、平台化、智能化、信息化”发展战略的实施。

（五）智慧+

双方在“智慧+”方面展开合作。湖北广电作为腾讯战略合作伙

伴，在智慧城市、智慧社区、智慧政务、智慧党建、智慧旅游、智慧酒店、智慧医院方面展开深入能力整合，共同扩展政企市场。腾讯将输出各类服务，助力湖北广电向综合信息服务提供商进一步转型升级，同时为湖北省探索智慧城市的模式和路径提供经验。

（六）其他合作

依托公司与省内各政企部门及单位良好的合作基础，以及腾讯的丰富产品资源和技术创新能力，双方还将在 5G、物联网、微众银行、乘车码、腾讯觅影、新零售、微保险等众多创新产品和前沿技术产品领域上进行合作，充分挖掘用户需求，共同拓展湖北省内政企市场。

四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及实施，将有助于公司在云服务、视频内容、宽带加速、AI 及大数据、智慧+等领域获得优势，有效提升和优化公司产品与服务效果，有利于湖北广电向综合信息服务提供商的转型升级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仅为双方合作的指导性文件，该协议为双方推进具体项目合作奠定了基础，后续的合作以具体签订的协议为准，本公司将根据具体业务开展情况，履行相应的审议和披露程序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后续进展情况

序号	协议名称	披露日期	后续进展
1	公司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签	2016年9	有效期内正常履行。开展人才、技术交

	署的《战略合作协议》	月 1 日	流合作，建立双方高层定期互访机制。
2	公司与国安广视签署《DVB+OTT业务合作协议》	2016年11月18日	有效期内正常履行。双方基于DVB+OTT机顶盒开展与OTT有关的增值业务。
3	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湖北省分行签署的《全面战略合作协议》	2017年2月28日	有效期内正常履行。2017年7月公司与农行联合下发了战略合作协议有关项目实施的通知，并于同年11月签署了专线租赁协议，要求全省网络公司与地方农行深度合作，目前已与农行开展了积分兑换、pos机缴款等业务合作。
4	公司与华阳创美于签署《湖北体彩电视购彩渠道合作协议》	2018年3月9日	有效期内正常履行。本次协议签订后，双方在在产品、客户、运营、渠道等全面合作，电视购彩成为了新的利润增长点。
5	公司与清华启迪控股旗下启迪云计算有限公司签署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	2018年5月9日	有效期内正常履行。双方正在制定“未来网络智造云”数字产业园区规范建设方案和成立合资公司事宜。
6	公司与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广播电视规划院、360企业安全技术（北京）集团有限公司签署《战略合作协议》	2018年6月22日	有效期内正常履行。双方开展广电安全领域生态系统建设，积极推进广电网络安全标准编制、安全产品研发和商用推广。

2、本次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，公司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动；未来三个月内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股东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况；截至本公告发布日，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。

3、备查文件

公司与腾讯公司签署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十六日